

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少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全面修订公司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议案。（同意票：9 票 反对票：0 票 弃权票：0 票）

《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全文刊载于 2017 年 6 月 2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《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。（同意票：9 票 反对票：0 票 弃权票：0 票）

《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》全文刊载于 2017 年 6 月 2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31 日